

应城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划分情况

根据《全国水土保持规划（2015-2030年）》、《湖北省水土保持规划（2016-2030年）》，应城市不涉及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，不涉及省级重点防治区。

根据《孝感市水土保持规划（2015-2030年）》，应城市不涉及孝感市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。应城市属于孝感市水土流失易发区。

（1）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

汉北河周边区域、东西汉湖周边区域、龙赛湖周边区域、老观湖周边区域、短港水库周边区域、渔子河水库周边区域划为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。涉及义和镇、陈河镇、南坑、天鹅镇、郎君镇、田店镇及杨河镇，总面积1.71km²。

（2）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

应城市水土流失面积较小，程度也较为轻微，未划分重点治理区。

应城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划分情况表

		面积 (km ²)
重点治理区	\	\
重点预防区	汉北河周边区域	0.51
	东西汉周边区域	0.41
	老观湖周边区域	0.18
	龙赛湖周边区域	0.22
	短港水库周边区域	0.22
	渔子河水库周边区域	0.17
合计		1.71